

证券代码：603182

证券简称：嘉华股份

公告编码：2024-031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的规定，现将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30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1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5 元，共计募集资金 43,402.7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226.42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0,176.2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63.1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8,113.1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5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8,113.1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480.04
	利息收入净额	B2	643.9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835.48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0.2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6,315.5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94.1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2,591.8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391.80	
差异	G=E-F	2,200.00	

说明：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额 2,200.00 万元，系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报告期末该笔理财产品尚未到期。2024 年 8 月 8 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理财收益 25.6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莘县支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莘县支行签订了《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莘县支行	1611002929200303472	74,715,752.25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莘县支行	86612007101421018192	29,202,274.13	
合计		103,918,026.3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总投资金额的情况下，对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进行调整。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快，且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项目总投资缺口较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计划投入“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中的 5,500.00 万元，用于投入建设“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以前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11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35.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5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15.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4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厂区 2 万吨分离蛋白扩产项目	否	17,280.00	17,280.00	17,280.00	5,308.59	12,570.12	-4,709.88	72.74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9,833.14	15,333.14	15,333.14	1,016.95	12,275.24	-3,057.90	80.06	2024 年 9 月	[注]	[注]	否
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是	11,000.00	5,500.00	5,500.00	509.95	1,470.16	-4,029.84	26.73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113.14	38,113.14	38,113.14	6,835.48	26,315.52	-11,797.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9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626.4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验（2022）984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1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2,200万元，公司最近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专户，并按募集资金计划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油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已投入使用，2024年上半年度该项目生产低温食用豆粕39,776.04吨（大部分自用连续加工生产大豆蛋白）；生产毛豆油11,272.93吨，对应销售收入8,333.09万元；生产其他副产品6,594.91吨，对应销售收入1,325.37万元。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高端大豆蛋白生产	15,333.14	15,333.14	1,016.95	12,275.24	80.06	2024 年 9 月	[注]	[注]	否
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	基地建设	5,500.00	5,500.00	509.95	1,470.16	26.73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833.14	20,833.14	1,526.90	13,745.4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第一次变更 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考虑市场需求及后续项目投产及产能释放等因素，公司拟暂缓建设“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大豆分离蛋白车间及部分附属设施，将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入建设“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p>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 2023 年 3 月 3 日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p> <p>2、第二次变更</p> <p>因“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较快，且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项目总投资缺口较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计划投入“年产 3 万吨大豆拉丝蛋白扩建项目”中的 5,500.00 万元，用于投入建设“高端大豆蛋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p>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也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 2024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详见附件 1[注]之说明